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19 董-04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东晟泰丽园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3.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名单如下：

张斌、林崇、罗成忠、陈凌旭、雷石庆、胡建华、刘宁、郑守光
董事陈丽芳女士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雷石庆先生代为表决。

4.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0,377,188.29 元，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49,044,763.18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财会函[2000]7 号《关于编制合并会计报告中利润分配问题的请示的复函》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利分红应以母公司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分配基础，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49,044,763.18 元，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股利分红、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不提取任意公积金。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临-14）。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8、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9、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0、审议《关于闽峡村公益建设赞助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在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过程中得到涉及土地的闽峡村等村委的大力支持。为支持村里公益事业建设，董事会同意航天闽箭公司给予闽峡村 17 万元公益建设赞助款。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1、审议《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0 万元。其中：1、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性保函等授信额度 20000 万，授信期限一年，授信担保方式以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8%股权做质押担保，利率授权董事长在签订借款合同时确定。2、债券包销额度和债券投资额度授信 20000 万元，用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购买由其承销的我公司拟发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及国泰君安承销的资产支持证券（ABS）优先级份额投资，授信期限一年，利率为发行时的市场利率，担保方式为信用。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

告》，并将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